

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
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
广州市建设工程检测协会
广州市建筑起重机械行业协会
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信息化行业协会

关于推进行业自律建设 规范我市房屋建筑工程领域经营秩序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》《国家发展改革委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维护良好市场价格秩序的公告》（2025 年第 4 号）相关要求，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，建立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，形成政府监管、平台自律、行业自治、社会监督的多元治理新模式，切实维护建筑市场公平竞争秩序，现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、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、广州市建设工程检测协会、广州市建筑起重机械行业协会、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信息化行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行业协会”）就进一步规范我市房屋建筑工程行业自律管理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规范信息归集入库，夯实行业自律数据基础

由行业协会引导我市行政区域范围内在建房屋建筑工程（含综合管廊）的建设、施工、监理、检测、监测等参建单位，在行业协会自律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平台”）（网址：<http://portal.gz-szcj.com:8000/yypt/user/login>）上完成信息入库工作。归集内容以企业资质资格为核心，涵盖资质许可、安全生产许可、人员执业资格、关键岗位配置、一线作业人员实名信息等核心要素。各参建单位对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并及时更新，杜绝虚假填报、人证不符现象。

行业协会将建立“企业申报、协会核验、数据联动”的分级审核机制，结合本领域规范制定审核细则，从严核验企业资质有效期、人员执业匹配度、岗位配备达标率等核心指标，强化与政务监管数据交叉比对，积极运用智能化手段自动识别资质超期、人证不符、岗位缺配等风险并同步预警。信息审核坚持自律公益属性，不捆绑有偿服务、不增设准入门槛。对经审核符合要求的企业纳入行业自律名录并动态更新，对信息失实、整改不到位的企业及时移出名录，同步报送市住建部门纳入重点监管。

二、维护公平竞争秩序，遏制恶性低价竞争

为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市场监管总局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的有关要求，引导房屋建筑领域市场主体合规经营，遏制恶意低价中标、转包违法分包等乱象，行业协会将在市住建部门指导下，调研本领域工程服务、材料供应行业平均成本，发布合理定价参考指引，引导企业遵循公平合法、诚实信用原则定价，严禁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。各会员单位应签署公平竞争承诺，严禁串通投

标、价格垄断、恶意压价等行为。行业协会将建立行业惩戒机制，对存在恶意低价竞争、转包挂靠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，纳入行业自律失信名单实施行业约束，同步报送市住建部门，形成监管与自律协同治理合力。

三、强化行业自律检查与行政监督全联动

行业协会将建立与市住建部门常态化联动工作机制，推动行业自律检查与行政监督有效衔接，构建“自律发现-提醒整改-移送监管-联合惩戒”的闭环管理机制。

（一）定期组织开展在建项目自律检查，围绕企业资质及人员信息真实性、工程材料质量管控、现场质量安全管理规范等重点内容，深入项目一线开展实地核查。对存在突出问题的项目，将启动扩大抽检程序，对涉及企业的其他在建项目进行延伸检查，全面排查风险隐患。

（二）对自律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线索及重大质量安全隐患，以自律提醒函形式向相关企业作出风险提示，督促限期整改。提醒函内容应包括问题事实、风险警示、整改要求及反馈时限等要素。对情节严重或整改不力的，将向市住建部门报告并提出监管建议，配合做好后续调查处理工作。

四、签署行业自律承诺书，落实企业主体责任

各参建单位应自觉签署行业自律承诺书，就信息真实性、依法履约经营、严守工程质量、筑牢安全防线等方面作出承诺。承诺书签署情况纳入行业自律名录管理并动态更新，作为行业自律管理的基础信息。对存在违诺行为的，行业协会将依据自律规范实施行业内通报、失信公示、移出名录等自律惩戒措施，并同步

推送市住建部门。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施，请各单位严格遵照推进落实，实施过程中遇有问题，请及时向行业协会反馈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



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



广州市建设工程检测协会



广州市建筑起重机械行业协会



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信息化行业协会

2026 年 8 月 31 日

抄 送：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广州市交通运输局，广州市水务局，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，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广州安居集团有限公司，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，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，广州市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

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印发
